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核查意见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腾精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凯腾精工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部分超出预计金额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的金额为 2,116,500.00 元，实际发生的金额为 1,736,871.00 元，未超过预计金额。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为 35,086,000.00 元，实际发生的金额为 25,736,907.81 元，未超过预计金额。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7,202,500.00 元，实际发生的总金额为 27,473,778.81 元，未超过预计金额。

其中，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旧辊、薄膜等材料，预计金额不超过 1,138,500.00 元，实际发生的金额为 1,322,238.94 元，实际发生金额超过预计金额 183,738.94 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 188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 188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成立日期：1992 年 5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孙毅

实际控制人：黄山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12,491,866.00 元

实缴资本：612,491,866.00 元

主营业务：生产经营真空镀膜、多功能薄膜、彩印复合软包装材料、纸基复合包装材料、新型医药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精细化工产品等高新技术产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山精工凹印制版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鲍祖本，系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

财务状况：

2023 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2,809,746,598.82 元，净资产 1,939,158,094.55 元，营业收入 2,211,293,334.71 元，净利润 369,546,094.50 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审议情况

《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本议案涉及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与会董事全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补充确认后的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达到“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2%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标准。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旧辊、薄膜等材料的定价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旧辊、薄膜等材料，属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

交易价格。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因业务合作而形成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交易的决策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腾精工本次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与会董事全票通过该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凯腾精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凯腾精工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财达证券对凯腾精工本次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凯腾精工制版股份有限公司补充
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冰



邓睿

